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众成”或“公司”)于2021年3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对超募资金项目“年产3,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及3,000吨EVOH阻隔热收缩膜建设项目”(以下简称“原募投项目”或“该项目”)取消使用首发超募资金建设实施,并使用变更后剩余的超募资金及自筹资金新设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新型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以下简称“新设募投项目”或“本项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0年11月22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0]1664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首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0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共募集资金人民币80,01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352.1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75,657.86万元(以

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募集资金于2010年12月6日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25608号《验资报告》。

二、原募投项目投资计划和实际投资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首发募集融资资金的投资计划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截至2020.12.31的累计投资金额	投资进度
1	新型3.4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一期项目	23,383.5	23,383.5	23,406.48	100.10%
2	年产2000吨印刷膜生产线建设项目	4,112.5	4,112.5	4,798.96	116.69%
3	众成包装研发制造中心项目	4,180	4,180	4,183.5	100.08%
4	新型3.4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二期项目	26,319	26,319	25,904.99	98.43%
5	年产3,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及3,000吨EVOH阻隔热收缩膜建设项目	23,000	23,000	1,469.58	6.37%
	合计	80,995.00	80,995.00	59,763.51	

注：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合计超出首发募集资金净额的原因部分项目的投资中包含了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所致。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合计已实际投资金额**59,763.51**万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25,325.45**万元（包含公司以闲置超募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三、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拟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超募资金项目“年产3,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及3,000吨EVOH阻隔热收缩膜建设项目”进行调整变更，取消使用超募资金建设实施该项目，拟改为以自有资金投资实施，并将在适当时机对该项目的投资规模及内容重新论证并调整。

本次拟变更的“年产3,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及3,000吨EVOH阻隔热收缩膜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浙江众成，该项目总投资金额为23,000万元，拟使用首发超募资金投入建设，原计划投资建成3条采用“三泡法五层共挤”生产

工艺的高阻隔 PVDC 热收缩膜生产线，新增年产能 3,000 吨（制成品）；1 条采用“三泡法七层共挤”生产工艺的 EVOH 阻隔热收缩膜生产线，新增年产能 3,000 吨（制成品）。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在前期筹建中，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69.58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储于相关银行募集资金专管账户中。

公司同时拟以调整后剩余的超募资金及自筹资金新设募投项目“年产 3 万吨新型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由浙江众成成为投资主体，在泰山路现有厂区内新增建设 42,000 平方米的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并共计建设 12 套 3 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其中 6 套配备有交联设备，6 套为普通膜生产线，达产后每年将新增产能 POF 交联膜 15,000 吨，POF 普通膜 15,000 吨设计产能。

本次拟变更的超募资金及利息金额总计 23,000 万元（其中超募资金 17,662.86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 5,337.14 万元），变更的超募资金金额占首发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2.08%。

四、新设募投项目情况：

- 1、项目名称：年产 3 万吨新型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
- 2、项目实施主体：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3、项目实施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泰山路 1 号，浙江众成泰山路现有厂区内；
- 4、项目建设周期：两年；
- 5、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具体包括生产车间的规划、建设，生产设备的研制、购买、安装、调试，以及人员的培训及配套流动资金等。

本项目共计建设 12 套 3 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其中 6 套配备有交联设备，6 套为普通膜生产线，达产后每年将新增 POF 交联膜 15,000 吨，POF 普通膜 15,000 吨设计产能。项目新增设备将以自主研发制造为主。

本项目将建设 42,000 平方米的生产厂房，并辅以道路及绿化、配电房的建设。

本项目建设内容拟分步实施，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一并建设实施并投入使用；12 套 3 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的建设将分步建造实施，第一步先行建设 6 套配备有交联设备的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并先期投入使用，尽快形成产能投

放，第二步将在交联设备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基本建设完成后，立即投入建设6套普通膜的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

6、项目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本项目预计估算总投资28,474万元，其中设备购置、研制及安装投资15,894万元，厂房等基建投资6,580万元，铺底流动资金6,000万元。项目投资所需资金主要来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超募的资金和所产生的利息，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五、新设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32023371N；
- 3、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 4、住所：嘉善县惠民街道泰山路1号；
- 5、法定代表人：陈健；
- 6、注册资本：905,779,387.00元；
- 7、成立日期：2001年10月23日；
- 8、营业期限：2001年10月23日至长期；
- 9、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凭许可证经营），生产、销售多层共挤热收缩薄膜、塑料制品，多层共挤热收缩薄膜生产线及配套设备的制造与销售。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嘉善县惠民街道柳溪路26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2019年末/2019年度	2020年9月末/2020年1-9月
资产总额	329,935.45	320,966.37
负债总额	136,011.64	123,959.80
净资产	182,099.73	187,787.78
营业收入	124,581.07	104,609.02
净利润	6,416.17	10,973.44

注：上表中2019年度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年9月/1-9月数据未经审计。

六、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浙江众成目前主营业务为多层共挤聚烯烃热收缩薄膜（简称“POF热收缩膜”）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国内领先、世界知名的高品质聚烯烃热收缩膜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从2009年起，公司产品产销量即排名国内同行业第一位，全球同行业第二位，仅次于美国希悦尔公司，行业地位突出。2019年公司产品销售超过3.6万吨，保持持续稳定增长，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众多制造行业，尤其是食品、日用、文具、电子产品等多个行业对产品外包装的市场需求不断增长，技术要求日益提高，我国 POF 热收缩膜的市场发展前景十分广阔。在国际上，POF 热收缩膜市场相对成熟，呈现总需求量巨大、高档产品比例高等特点。面对广阔的市场需求，公司现有 POF 热收缩膜年产能约 4 万吨/年，目前的生产经营能力已经无法满足 POF 热收缩膜业务进一步发展、提升竞争能力以及巩固和提升行业地位等战略发展目标的要求。

公司在进行充分的市场调研和分析后，拟建设 12 套 3 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其中 6 套配备有交联设备，6 套为普通膜生产线，达产后每年将新增 POF 交联膜 15,000 吨，POF 普通膜 15,000 吨设计产能，在进一步扩大 POF 热收缩膜产能的同时，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盈利能力和竞争能力。

公司“年产 3,000 吨高阻隔 PVDC 热收缩膜及 3,000 吨 EVOH 阻隔热收缩膜建设项目”的计划初步制定于 2013 年，历经 2015 年及 2017 年两次延期及内容调整，该项目研发难度高、周期长，一直处于前期的研发阶段，同时受该产品的市场推广和客户接受程度等因素，截止目前研发进度低于项目建设进度预期。在本次募集资金调整后，该项目拟改为以自有资金投资实施，并将在适当时机对该项目的投资规模及内容重新论证并调整。公司同时拟将该项目的前期募集资金投入置换为自有资金，置换出的募集资金用于本次新设募投项目“年产 3 万吨新型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的建设和实施。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集中聚焦和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本次变更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新设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本项目的建设能够有效降低资源消耗水平，从而带动我国 POF 热收缩膜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同时也是公司自主创新的重要成果的体现，能够极大提高公司的技术工艺、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并通过领先示范作用，带动全行业的结构优化和产业升级，提升龙头企业引领力，进而促进行业竞争的健康有序开展。

本项目有利于解决公司目前及未来产能受限问题，使得公司在国内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位置，并不断扩大在全球市场的份额。同时也有利于提升公司产品质量，强化高端产品生产及产品柔性化生产，适应市场动态变化，满足不同市场的不同需求。

本项目是体现公司研发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并进一步强化品牌优势和成本优势的有力支撑，有利于公司紧跟市场需求，不断研发各种新型产品，有效支持 POF 热收缩膜产品、设备和工艺技术的研发。能够在提高产品技术水平和品质的同时，增强公司产品在国内外市场的竞争能力，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世界知名的高品质聚烯烃热收缩膜整体包装解决方案供应商，自成立以来便引领国内功能性包装薄膜材料的行业发展，已经研发出聚烯烃普通型热收缩膜、聚烯烃交联热收缩膜、聚烯烃高性能热收缩膜三大类八个系列等产品，其中大部分均为国内首创产品，品质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行业地位优势明显。

21 世纪开始以来，POF 热收缩膜产品逐步向高端化发展。全球 POF 热收缩膜市场在下游快速消费品等行业的需求高速增长所产生的原生性增长动力及在各领域能够逐渐代替原有的包装材料所带来的替代性增长动力两个方面的综合因素带动下，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

在软塑包装行业，热收缩薄膜是用于包覆在产品上的一类常用的包装材料。由于热收缩包装具有良好的透明性、易于包装零散多件产品、延长食品的货架寿命期、良好的密封、防潮、防尘、外观美观及促进销售等优点，从而得以在包装领域广泛而迅速的发展。

公司从事 POF 热收缩膜行业二十余年，具备为客户提供多系列产品选择和集

产品销售与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于一体的整体包装方案解决能力,集聚了大批专业的营销、研发、生产人才,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多年积累形成的广阔的国内外市场资源与优质客户群体以及良好的品牌优势和客户认同,强大的设备研制能力,新产品开发能力均是本项目产能能够顺利实施及实现效益的保证。

3、项目的投资及建设计划:

本项目实施内容具体包括生产车间的规划、建设,生产设备的研制、购买、安装、调试,以及人员的培训及配套流动资金等。

本项目共计建设 12 套 3 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其中 6 套配备有交联设备,6 套为普通膜生产线,达产后每年将新增 POF 交联膜 15,000 吨,POF 普通膜 15,000 吨设计产能。项目新增设备将以自主研发制造为主。

本项目将建设 42,000 平方米的生产厂房,并辅以道路及绿化、配电房的建设。

本项目建设内容拟分步实施,生产厂房及配套设施一并建设实施并投入使用;12 套 3 米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的建设将分步建造实施,第一步先行建设 6 套配备有交联设备的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并先期投入使用,尽快形成产能投放,第二步将在交联设备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基本建设完成后,立即投入建设 6 套普通膜的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

项目第一年为主要设备的研发,厂房设计及建筑施工;第二年为建筑施工,设备的制造及采购与安装,并进行设备的调试及试生产。

4、项目预计效益:

预计本项目完全达产后,可实现年新增销售收入 58,200 万元,年新增净利润 11,093.54 万元。项目总投资利润率为 39%,项目税后(动态)投资回收期 3.77 年(不含建设期)。

以上数据并不代表公司对盈利的保证,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以及市场形势变化、公司经营情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5、风险因素:

本次项目受到市场风险、技术风险、管理风险、财务风险及政策风险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和批准程序情况：

2021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取消使用超募资金建设实施的项目“年产3,000吨高阻隔PVDC热收缩膜及3,000吨EVOH阻隔热收缩膜建设项目”，并新设投资建设超募资金募投项目“年产3万吨新型聚烯烃热收缩膜生产线”，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和批准程序情况：

2021年3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本次变更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新设募投项目是经过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后作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经审核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规避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管理制度》的规定。新设募投项目是经过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后作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此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同意浙江众成在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后变更上述募集资金用途。

九、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发表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